

证券代码：000996

证券简称：*ST 中期

公告编号：2023-059

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根据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司决定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2、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的规定。

5、会议召开时间：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12 月 29 日下午 14:30 。

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12 月 29 日 9:15 ~ 9:25, 9:30 ~ 11:30, 13:00 ~ 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 2023 年 12 月 29 日 9:15 ~ 12 月 29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6、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7、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 年 12 月 26 日。

8、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

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9、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4 号中国中期大厦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0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3.00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三、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手续：①个人股东，亲自参加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如授权委托代理人参加会议的，还需提供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委托代理人身份证；②法人股东，法人代表亲自参加会议的凭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如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还需提供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2、登记时间：2023年12月27日上午9:00—11:30，下午2:00—4:30。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

4、登记方式：公司股东可按时到本公司登记地点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日截止前通过电话、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手续，但在出席会议时须提供有效手续原件。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4号中国中期大厦会议室。

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邮编100020）

联系人：田宏莉

联系电话：010-65807596 传真：010-65807863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及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3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360996 投票简称：中期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12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 ~9:25, 9:30~11:30, 13:00 ~ 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2月29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12月29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0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并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营业执照号码/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签发日期： 有效期限：自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
结束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 勾的栏 目可以 投票			
100.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0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3.00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			

注：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方框内划“√”，做出投票指示。

2、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

3、未填、错填、多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